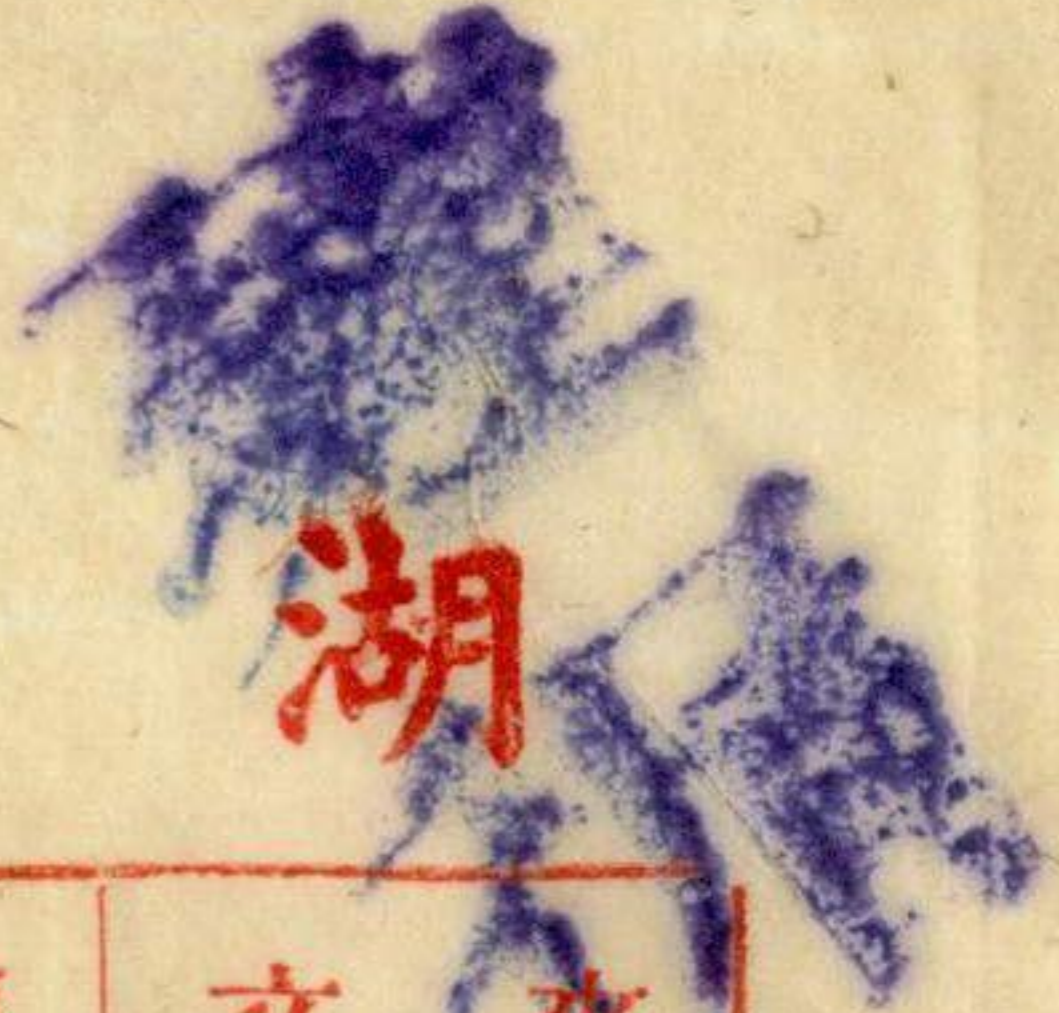


湖北省政府稿



文來

廳

字第 100

號

別文

代電

機送
關達

水利工程處
谷縣縣政府
別類

件附

12月7日

34125
年 月 日 時
秘書處 秘書室

事由

為抄發本府收復區際緊急善後會議議決興修水利
工程一案令仰遵照由

秘書長

張

張

主席

張

廳長

張

處長

武 0

14980

3

稿擬

稿

核

稿核

柳澤民

曾日發後

張

檔案

去文

省建署

字第

127

號

號

十二月廿二日

時封發

十二月廿二日

時蓋印

十二月廿二日

時校對

月 日

時繕寫

月 日

時判行

月 日

時核簽

十二月五日

時擬稿

月 日

時交辦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

代電

水利工程處

收復區縣政府

查本省收復區各縣緊急籌

後會議建設廳長譚嶽泉提各縣應利用

農隙興修水利工程以利生產一案經交據

主管機關核簽意見擬飭水利工程處及

各縣縣政府迅速普遍推動復經提請

本府委員會第五一七次會議討論通過

紀錄在卷除飭發原提案令飭收復區各縣遵照外

並推勸以增生產而裕民生外
則及關於水利工程表報等件另案補送并分令外
合行

抄發原提案一份令仰遵照

會組織通則及關於水利工程報表等件再行補寄收復區

而裕民生

各縣遵照為要 湖北省政府 主席 王 文 有建四

印附抄發建設廳廳長譚嶽泉提案

一份

湖北省檔案館

春文圖書印

第三四案

案由、各縣應利用農隙興修水利工程以利生產案

說略、本省收復縣份僅敵偽佔據八載之久對於水利要務向未奉以現

值復員開始亟應利用農隙興修堤防塘堰溝渠等工程以期增加生產

辦法、一、組織水利杭摘各縣應分別成立縣水利協會區水利協會或堤壩修

防及分別指導或主持水利業務

二、技術指導由縣政府建設科長或技士負責如係重要之大型水利工

程由縣專案報請省府由湖北省水利工程處派員勘測

三、又款、小型水利以征、款、理、為、原、則、如、係、大、款、鉅、之、工、程、由、省、政、府、呈、請

中央補助或以裝貸方式辦理以上此種是否可行敬希公決

建設廳長譚嶽泉提

78